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桐柏县民政局 文件

桐发改〔2025〕42号

关于桐柏县殡葬服务收费试行标准的批复

桐柏县殡仪馆:

根据国家发改委、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发改价格〔2012〕673号）、河南省省委办公厅、河南省政府办公厅《河南省推进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殡葬新风实施方案》（豫办〔2019〕18号）、河南省民政厅、河南省发展改革委、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河南省加强和改进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八条措施的通知》（豫民文〔2024〕192号）精神，为进一步规范我县殡葬服务行业收费行为，促进殡葬服务行业的健康发展，根据河南省定价目录（豫发改价调〔2022〕612号）定价权限的规定，结合殡葬服务实际，现就桐

柏县殡葬服务收费试行标准相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殡葬基本服务收费

殡葬基本服务内容主要包括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遗体存放（含冷藏）、火化、骨灰寄存等服务，实行政府定价。

（一）遗体接运费。凡用殡仪车运尸，县域内每具遗体收费200元；车辆跨县或县外的接运遗体收费，由殡葬服务单位和丧户面议。

殡仪人员抬尸的，每具遗体收费50元。传染病遗体（以医院证明或死亡证明为准）加倍收费。丧户自己抬尸的，不再收费。腐烂、碎尸等特殊遗体的收殓收费，由殡葬服务单位和丧户面议。

普通遗体消毒不再单独收费；传染病遗体，腐烂、碎尸等特殊遗体消毒由殡葬服务单位和丧户面议。

（二）遗体存放费。一般停放，每昼夜收费30元。冰柜冷藏，7天内，每昼夜收费50元，特殊遗体每昼夜收费80元；超过7天的，每昼夜收费100元。

（三）遗体火化费。16岁以上的，每具遗体收费350元；不满16岁的收费减半。

（四）骨灰寄存服务费。每月收费5元。

二、殡葬延伸服务收费

殡葬延伸服务内容主要包括遗体整容、遗体防腐、吊唁设施设备租赁等服务，实行政府指导价，殡葬服务单位收费不得高于政府指导价收取，下浮不限。

（一）遗体整容。每人次50元。特殊尸体的整容收费，由殡

葬服务单位和丧户协商确定。

（二）遗体防腐。每具260元。遗体基本防腐包括遗体清理消毒、体内积水处理、防腐剂注射等，其中包含卫生防(腐)护用品100 元/具。高度腐烂、巨人观等特殊遗体，长途外运、长期存放等特殊需求遗体由殡葬服务单位和丧户协商确定。

（三）吊唁设施设备租赁。守灵厅设施设备租赁包含场地、水晶棺、电子屏、拜垫、祭祀架、空调使用等，守灵厅 100 元/天(不足12小时的按半天计算，超过12小时不足24小时的按1天计算)；告别厅设施设备租赁包含场地费、遗体告别台、哀乐、拜垫、装饰花圈、空调桌椅使用等，告别厅100元/次。

（四）其他项目收费。其他殡葬服务、用品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由经营者按照公平合法、诚实信用的原则自主确定。

三、相关要求

（一）规范殡葬服务收费行为。殡葬服务单位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遵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严格规范服务和收费行为。要引导群众理性消费，不得违反公平、自愿原则以任何形式捆绑、分拆或强制提供服务并收费，不得限制或采取增收附加费等方式变相限制丧属使用自带骨灰盒等丧葬用品，同时，要注重满足中低收入群众的需要。殡葬服务的减免费政策要按照省、市、县有关政策规定严格执行，不得重复收取。

（二）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殡葬服务收费必须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实行明码标价，自觉规范价格和收费行为。要在

显著位置将服务内容、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文件依据、价格举报电话等内容进行公示，提高服务内容和收费项目透明度，让丧属进一步了解服务流程和收费项目标准，并对服务内容、收费项目有“选择权”。殡葬服务单位应规范收费票据管理，对收费项目逐一列具收费清单。对乱收费行为，价格监管部门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格查处。

本批复自发文之日起执行，试行期一年，期满前三个月重新履行定价手续。原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桐柏县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桐发改〔2020〕170号）同时废止。

桐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桐柏县民政局

2025年4月8日